

江苏省 高等学校教学管理研究会

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研究会关于开展 2021 年度 优秀论文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进一步提高我省高校教学管理者的理论研究水平和管理能力，推进高教事业的发展，根据年度计划和《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研究会优秀论文评选办法（暂行）》（附件 1），研究会决定于近期开展 2021 年度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优秀论文评选活动，本次评选工作由研究会委托南通大学主持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参选范围

我省各高校从事全日制教学管理的集体或个人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开发表的教学管理研究论文。

二、名额分配

每所高校按要求最多可推荐 4 篇论文参选。

三、参选程序

个人或集体申请，由所在学校教务处根据名额分配，对

照评选标准组织有关人员进行遴选、推荐，并排序汇总报南通大学教务处。

四、材料提交要求

(一) 提交内容及形式

1. 每篇参选论文设置一个文件夹，文件夹以学校+序号+作者姓名命名，文件夹内包含：(1) 参选论文pdf文件 1 项（含期刊封面、版权页、目录和正文），以学校+序号+作者姓名+论文题目命名；(2) 《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研究会优秀论文评选申报表》(附件 2) word文件 1 项、签字盖章版pdf文件 1 项，均以学校+序号+作者姓名+申报表命名；

2. 各高校填写《推荐汇总表》(附件 3)，以学校+汇总表命名，汇总表excel文件、盖章版pdf文件连同所有参选论文电子版材料打包发送至指定邮箱。个人单独提交不予受理。

(二) 提交截止时间

2021 年 4 月 25 日，逾期不候。

五、评审费用及发票

(一) 评审费用

每篇论文需缴评审费 100 元。

(二) 转账方式

请通过支付宝APP扫码支付，截止时间 2021 年 4 月 25 日（付款码见附件 4）。

(三) 开具发票

南通大学可代开具高校事业往来资金结算票据，请在支

付评审费时务必准确填写手机号、开票抬头（学校全称）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。因个人填写错误导致票据无效，概不负责。

以上如有疑问，请联系南通大学教务处教学研究与质量科进行咨询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韵、陈克江

联系电话：0513-85012071

邮箱：jyk@ntu.edu.cn

附件 1：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研究会优秀论文评选办法

附件 2：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研究会优秀论文评选申报表

附件 3：推荐汇总表

附件 4：支付宝扫码支付二维码

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研究会

2021年5月20日

